

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鋒裕投信字第11400003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公司變更公司之中文名稱，詳如說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緣本公司前以中華民國（下同）114年7月14日鋒裕投信字第1140000251號函文說明本公司變更中文名稱一事。
- 二、本公司更名規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民國（下同）114年7月9日金管證投字第1140348418號函核准變更，擬自114年11月1日起變更為「東方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」，請協助配合辦理貴公司內部文件及系統之變更。
- 三、本公司目前所代理之境外基金（包含鋒裕匯理長鷹系列基金及鋒裕匯理系列基金）及本公司所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中文名稱，目前待相關變更之作業程序完成後，將另行公告生效日期。

正本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滙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、瑞興商

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